

【步履寻章】 | 望春山



□金后子

几场南风刮过，山顶周围那密密匝匝的松树抖落下一个漫长季节积淀的尘埃，颜色由暗变亮，浑身上下散发着昂扬向上的气息。

在风的爱抚下，草儿总是不甘寂寞的。仔细看去，就在那一棵棵一丛丛枯草的下面，更准确地说是枯草的底部，一点点星星般的绿芽，已露出尖尖的头儿，羞怯地向四周探望着。几天后，它们就大胆地扩展开来，与那些陈年的枯草平分春色。树更是不甘寂寞的，身上的绿芽从起初贴着树干冒出，到后来的疯长，也只是几天的工夫。在所有的树中，柳树率先吐绿，其他树相继紧随，争先恐后的样子。你看那棵粗壮的老榆树，旧枝仍在风中摇曳，新叶已藏在其间。从远处看去，是新中有旧，旧中有新。一眨眼，新芽就完全替代旧芽了。桃花开了，梨花、杏花、海棠、榆叶梅……纷纷绽放。

在所有的草木中，属爬山虎发芽最晚。就在山上的草木一天一个样、纷纷争先吐绿、葱茏一片的时候，它仅仅从斑驳的枝条上吐出几个似有非有的叶苞来，给人的感觉还在缩头缩脑地试探着春天。可当看到那漫山遍野的绿，它们终于咬了咬牙，迈进了春天，一脚迈进就打消了所有的顾虑，肆无忌惮地生长起来。

妻子是个野菜迷，几乎天天去山上挖野菜。挖回的野菜用水淘洗，反复几个回合，家里的自来水就跟不要钱似的。淘洗后，把野菜晾晒到用秫秸秆做成的盖垫上，半干，切碎，放少许盐，拌上豆面，用锅蒸熟，名曰小豆腐；还有，同样的做法，只是把豆面换成玉米面，又曰布拉子；菜挖这么多，肯定是吃不掉的，余下的就开水烫过，攥成一个个团儿，放入冰箱，慢慢享用，或送给亲朋好友。

九十岁的老岳母，对野菜更是情有独钟。用她的话说：“大鱼大肉非好物，早春野菜最养人。”吃的就是这份清新，吃的就是这份草香。从贫瘠年月里走过来的人，肠胃里都有有着吃糠咽菜的记忆。在我的记忆里，青黄不接的时日，村里村外，树上的，山上的，地里的，凡是能充饥的，全都过了筛子。人挖过，牛羊又啃过，什么东西能存得下？可也怪了，那生命力极强的野菜，总是挖不净啃不光。挖着，啃着，一回头，它们又长了出来，给那些匍匐在大地上的坚韧农人，提供维持生命的食物。

少时积弱老来显。去中医门诊推拿，大夫看过我的化验单，指着略高的一项指标，建议我喝点白蒿水，说这个季节正好，并详细告知具体的做法，还说一定要炒熟，这样祛寒，养肝明目。于是我也加入挖野菜的队伍。扎上护腰，爬上山去，喘着粗气，在坡地里，在碎石旁，寻找白蒿的踪迹。胖的，瘦的，大的，小的，统统收入袋中。山上干活的老头说，今年春旱，白蒿长得少、长得慢。寻来觅去，的确是这样，但只要低头细找，总能找到。把挖回的白蒿洗净，晾干，炒熟，用开水沏喝，真的清口，不亚于那些品牌清茶。

等第二次挖菜时发现，其实白蒿是分若干种的。于是我不再使用铁铲，而是用手轻轻地只把叶子掐掉，以使它们还能长出新叶，进入下一轮循环。

挖菜的间隙，坐在平滑的山石上，微风习习，心生惬意。春意每年都在光临身边的大山，在这个飞速发展的时代，人们接受新事物的周期越来越短，唯独大山亘古不变，山上的草木依然是春生、夏长、秋收、冬藏。

回到家，面对前阳台、后窗台的野菜，我想到了恩赐，是大山的恩赐。站在窗前，我用目光继续阅读着眼前这盎然的春山，或许它最懂人的心思，否则就不会用最大的包容和奉献，来满足人的欲望，供人休闲、健身、远眺，提供绿色和养分，心中瞬间升起深深的敬畏。

春山不语，却诉说着一切。茫茫的绿色映衬下，春雨倏忽飘起，山顶上出现了白雾，如丝，如纱，轻轻舞动。

【浅酌流年】

春韭寸寸心

□田雪梅

乡下院子里有一方菜地，母亲种一畦韭菜，年年春又生。

寒冬时节，母亲会给韭菜盖上厚厚的麦秸灰。她弓着腰，像给婴儿掖被角似的，把每一寸土地都捂得严严实实。我常笑她太过仔细，她却说：“韭菜根最怕冻，得让它们暖暖和和过冬。它们可是我们院子里的报春使者呢。”

果然，春风一吹，韭菜就醒了。嫩绿的芽尖破土而出，在料峭的风里轻轻摇曳。母亲蹲在地头，仿佛在听韭菜生长的声音。等到韭菜长到一掌高，她就拿着剪刀，小心翼翼地剪下第一茬。剪过的韭菜茬口泛着青白，渗出晶莹的汁水，泛着春天的味道。

记得高中时我住校，每周回家一次。每次推开院门，就与韭菜盒子的香气撞个满怀。母亲在灶间忙活，案板上摆着切好的韭菜，翠绿得能掐出水来。她将韭菜和鸡蛋拌成馅，包进烫面里，在铁锅上烙得两面金黄。咬一口，外皮酥脆，内馅鲜香。返校时，母亲

还不忘给我装上一袋，叮嘱我与舍友一块儿吃。多少年后，舍友们回忆起来，仍说那是住校时最温暖的念想。

上大学后，离家远了。每年春天返校前，母亲都会包一顿韭菜饺子为我送行。她擀皮的动作依然利落，只是鬓角的白发又添了许多。饺子包得鼓鼓的，像一只只小白鹅，在沸水里起起落落。我吃得越多，她笑得越开心。

如今我已成家，母亲依然年年种韭菜。春天回家，远远就看见她在菜地里忙碌。阳光洒在她微微驼着的背上，洒在那畦永远翠绿的韭菜上。每次我要离家时，母亲都会提前择好韭菜，分成一小把一小把装袋，说是我做饭时拿出来洗洗就能吃。这畦韭菜是母亲的牵挂，更是她表达爱的方式。她用最朴实的方式，将思念和关怀都种在了这片土地里。

韭菜一茬一茬地长，母亲的爱一年一年地延续。那些麦秸灰的温暖，那些韭菜盒子的香气，那些饺子的滋味，都成了我生命中最珍贵的记忆。在这个春天，我又闻到了韭菜的清香，那是母亲的味道，是永远割舍不断的亲情。

【民间记忆】

难忘恩师李淑华

□王树荣

我是一九五八年进入济南经五路小学，成为一名小学生的，接触的第一位老师就是李淑华。李老师当时担任一、二年级的班主任，并且讲授语文课。虽然仅有两年的时间，但李老师的言传身教给我们留下极其深刻的印象，其音容笑貌至今仍时时回旋在脑海中。

李老师时年四十余岁，身材消瘦修长，两颊凹陷，眼睛明亮有神，略带卷烫的半截短发，一口标准的普通话，面容慈祥，似乎总带着笑意；让我们感到一种天然的亲和力。

李老师没有子女，家住林祥南街的一个独立小院；虽然仅有数间房屋，但建筑考究，带有圆柱的前廊及小走廊，似有哥特式建筑风格；虽然墙体有些斑驳，个别墙皮脱落，但可以想象其当年建筑风格之独特。据传李老师结婚时，车队、陪送嫁妆的车辆以及西洋乐队之婚礼规模曾轰动半个济南城。在李老师家中，我第一次见到与电影中相似的老式留声机、老式收音机、带有铜柱床头的钢丝床、圆形下垂的蚊帐等。

李老师是小学一级教师，此资格在当时济南市极少。其字体隽秀端庄，赏心悦目，十足颜体味道。老师讲授的语文课极富特色，动听的语调娓娓道来，深入浅出，引经据典，我们听得津津有味，如醉如痴，不但对课文本身有了深刻的理解与记忆，而且对祖国文学经典名著也产生了极为浓厚的兴趣。我从小愿意读书，愿看小说大概源于受此熏陶。当时正值汉语拼音推行的年代，李老师利用业余时间组织我们几个学习优秀者，吃小灶个别辅导寻找规律，进而在全班普及；因此，李老师的汉语拼音教学方法在全校甚至全市颇有名气。每当李老师上语文课时，我班后面总是坐满前来观摩教学的外校老师。我们感到十分自豪！

李老师对待我们如同自己的孩子。由于我班多数同学为住校生，李老师对我们嘘寒问暖，关怀备至。对班里同学间出现的问题，从不大声呵斥，而是循循善诱，因势利导地加以解决。对个别贪玩不愿学习的，也耐心疏导。我记忆最深的一句话就是，李老师所讲的“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”。吕新华聪明好动，极为顽皮且“鬼主意”极多，经常接受李老师的“小灶辅导”。他清晰地记得李老师曾经深情地说过“孩子都是好孩子”，其中对学生的深情厚谊以及博大精深的教育理念

令人记忆犹新。爱国家，爱人民，爱学习，爱科学是李老师施教的核心内容。我们幼小的心灵里充满对未来的憧憬，满怀将来当科学家、医生、将军的豪情。李老师几乎没有动过怒容，唯有一次：因琐事颜援朝动手打了杨京华后，李老师极为生气，命颜援朝抄写二十遍检查，并书写自责信交人带给杨京华父母；同时以此为例，严厉告诫同学们有问题可以争论、可以争吵，但是绝对不能动手打人，尤其男生不能动手打女生。为树立良好的班风奠定基础。

李老师善于发现班里每个同学的兴趣特长，充分调动同学们的主观能动性，业余时间组织各种兴趣小组，如歌咏组、舞蹈组、体育组、墙报组、报纸发放组（少年报）等，并设立图书角、小银行、卫生评比栏，让每一个人都参与到班级集体中，增强团结意识，突出集体主义精神（我班同学至今来往密切的原因与此有极大关联）。在老师的帮助鼓励下，韩力范、安立涛和我长期负责班级壁报，后来负责学校的大墙报，搞得有声有色，备受称赞。李老师经常利用休息时间，进行学生家访工作，了解情况，与家长相互交流，以利于采用有针对性的教育方式。故而我班每个同学的家庭情况，她都一清二楚烂熟于心。舒渤海聪明机敏，极具绘画天赋，但性情顽皮极少按时完成作业。老师对此耐心个别辅导，放学后留其在办公室，督促作业的完成（而极少通知其家长，恐致家长震怒），良苦用心可见一斑。我在班里属于学习优异，写字工整，做事认真仔细的“好学生”，深得李老师的喜爱。但我性格倔强，不愿听不同意见，与同学时有争执发生。老师耐心找我细谈，指出作为班级少先队中队委员，应有气度，要以宽容心怀对待不同的声音。

随着我们长大，进入小学高年级、考入中学后，长时间没有李老师的音信，直至上世纪九十年代。此时距离李老师给我们任教已经三十余年了。

一九九六年年底，得知李老师病重，我们随即去探望并商量住院治疗事宜。在医院数月时间，老师常常见到熟悉的同学们，心情舒畅，甚感欣慰。进入五月份，李老师病情再度转危。五月十二日凌晨五时许，李老师含笑仙逝。

李老师一辈子致力于教育事业，倾力培育幼小学童，扎实勤奋，光明磊落。李老师不仅是我们的启蒙老师，更是一生仰慕的贤人。